

书中见过。一日,某生谓余曰:“师教我等流览喻氏书。今发现此语早已见于《医门法律》”。检视之,果然。周岩剽窃前人名言为己有,余不察,遂受其欺。惜此文已发表,无从更改,懊悔莫及。嗣后写作乃不敢草草。十年动乱期间,文风不正,流毒海内,医界亦受其害,粗滥之作不少。已往不谏,来者可追,笔者本古为今鉴之旨,聊摭数则,一以自警,且与同道共勉云尔。

广东省东莞县中医院 何炎燊

《丹溪手镜》并非丹溪亲撰

《丹溪手镜》(以下简称《手镜》)一书,1982年已由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了。对本书校点者付出的辛勤劳动,笔者表示由衷的敬佩。校点者在该书的“校点前言”中说:“丹溪著作甚多,如《格致余论》、《金匱钩玄》……等,然多出自门人之笔,惟《丹溪手镜》一书,则系亲手撰写。”对于这一说法,笔者实难随同,故抒己见,请予指正。

本书“校点前言”提出“亲撰”的论据是:“该书序言中说:‘《手镜》一帙,为先生所秘惜,左右行游,常挟与俱,不轻以示人’”。笔者认为,序言的作者陈乾阳,既不可能亲眼看到三百年前的朱丹溪临证时携带何书,又没有任何文献资料可以为凭,怎么知道丹溪“秘惜”《手镜》“不轻以示人”呢?清代著名藏书家钱曾说:“《丹溪手镜》二卷,此为清常手校本,序称丹溪著医书数帙,皆行于世。此乃耄年所作,故传之独秘独迟,未知清常从何本是正”。可见,钱曾对《手镜》出于丹溪之手,是有怀疑的。再者,《礼记·曲礼上》:“八十、九十曰耄。”朱丹溪活了七十八岁,可以称耄,既作于耄年,所以“独秘独迟”,就谈不上“常挟以俱”了。序言的作者无根据地编造这些不实之辞,无非是为了假丹溪之大名,抬高《手镜》的“身价”,以博取更多读者的信赖,扩大影响,这是我国古代某些医家论著中出现鱼目混珠现象的根源之一。

“校点前言”提出“亲撰”的另一论据是:“丹溪离世三百年后,才由其裔孙朱文英交出藏稿”。《手镜》虽出自丹溪“后裔”之手,但不能据此就可肯定此书即为丹溪所亲撰。笔者认为,丹溪亲撰的著作甚多,以宋濂、戴良之说最为详实可靠。他们三人生活在同一时代(元末明初),同一地域(金华府),均为当代名家,过从甚密。丹溪与宋濂是“忘年之交”,二人相谈“必极言而无所隐”,“故知先生之深者无踰于濂也”(见《故丹溪先生朱公石表辞》)。若丹溪果真亲撰《手镜》,宋濂为何对此一无所知。戴良“通经史百家暨医卜释老

之说”(见《中国人名大辞典》),与丹溪志趣相投,称丹溪为“吾友”。在宋濂为丹溪写了墓志之后,他又“窃录其医之可传者为翁传”,写成《丹溪翁传》和《丹溪翁传赞》(见《古今图书集成·医部全录》卷五百一十八)。戴良在《丹溪翁传》中详细地记述了丹溪的学医经过、医学主张和九则较完整的医案,并阐明丹溪著述“乃徇张翼等所请”而为之。非深知丹溪者,则难以写得这样深刻透彻。据宋、戴二氏之文,可知丹溪亲撰的著作有《宋论》、《格致余论》、《局方发挥》、《伤寒论辨》、《外科精要发挥》、《本草衍义补遗》、《风水问答》等。二人都没有提到《丹溪手镜》,如果是丹溪所作,特别是晚年的著作,更不可能不提及。

丹溪名贯江浙,门人和私淑者甚众,冠以“丹溪”二字的书名也极多。但从宋濂、戴良二氏的记载来看,凡丹溪亲撰的著作,书名中均无“丹溪”二字,相反,凡书名冠以“丹溪”二字者,则“多为门人所为”,或私淑者所撰。如杨珣撰《丹溪心法类集》四卷、程充撰《丹溪心法》四卷、方广撰《丹溪心法附余》二十四卷、卢和撰《丹溪纂要》八卷、赵良仁撰《丹溪药要》、刘纯撰《丹溪发明》等等,其余如《丹溪医案》、《丹溪脉因证治》、《丹溪秘传方诀》、《丹溪集》、《丹溪医论》、《丹溪治法语录》等书,皆为后人所撰,《丹溪手镜》自当亦不例外。宋濂《墓表》云:“先生所居曰丹溪,学者尊之而不敬字,故因其地称之曰丹溪先生云”。所以朱丹溪自著书均不以丹溪名,而后人所辑书,均以丹溪名,有由来也。

综上所述,笔者认为《丹溪手镜》一书,并非丹溪亲撰。

黑龙江中医学院 程宝书

百合汤治胃痛验证有效

读您刊1982年第8期“运用百合汤治疗胃脘痛的体会”一文,深感素谓平淡无奇之此方,重新验诸实践,颇有疗效。仅列验证一则,供同道参考。

于××,女,29岁,工人,1982年10月19日初诊。胃脘灼热刺痛20年左右,痛无一定规律,大便秘结偏稀,噎气呃逆间有发作,经治疗时效时不效,未能根治。查其舌红无苔,右脉沉软、左脉沉细软微滑,遂按气郁化火、中热阴伤胃痛,以百合汤加味施治。处方:百合60克,台乌12克,白藜15克,川楝子10克,杭芍15克,炙草10克。服两剂灼痛若失,便秘噎呃亦瘳,患者十分欣喜。继服4剂,至今随访旧恙未作。

陕西省宝鸡市中医医院 唐宗儒